

证券代码:603800 证券简称:道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6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4年9月6日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193.68万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49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7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高文进作为征集人就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3、2024年7月16日至2024年7月2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布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7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69)。

4、2024年8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72)。

5、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2024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4年8月2日

2、授予数量:194.18万份

3、授予人数:50人

4、授予价格:15.39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可行权日和行权安排

(1)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偿还债务。

(3)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等待期满后,方可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授予之日的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授予之日的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该期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

证券代码:002946 证券简称:新乳业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8142 债券简称:新乳转债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9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席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参加会议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新乳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截至2024年9月9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新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0%的情形,已触发新乳转债转股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海通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原指定张捷先生、孙炜先生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现原保荐代表人孙炜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负责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程万里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孙炜先生继续履行公司首次上市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相关职责和义务。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负责公司首发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8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携手共进”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拟授的股票期权(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陈晋生	中国	副董事长	30.00	15.45%	0.1442%
2	郑宏泰	中国	总经理、财务总监	20.00	10.30%	0.0962%
3	朱开基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5.00	12.87%	0.1203%
	核心员工(47人)			119.18	61.38%	0.5730%
	合计			194.18	100.00%	0.936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

2、本次激励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及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8、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4-2025年两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执行,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1.以公司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 2.以公司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1.以公司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 2.以公司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度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注:1、“扣非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为计算依据

2、“归母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为计算依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分年度进行考核,根据个人年度的绩效考核等级确定考评结果,依照激励对象的考评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如下: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100%	100%	0%	0%

激励对象个人各考核年度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各考核年度计划行权额度×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导致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由公司注销。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鉴于公司在办理本次股票期权登记公示期间,有1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对象人数由50名调整为49名,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194.18万股变更为193.68万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与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四、本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24年9月6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期权名称:道森股份期权。
- 2、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0719、1000000720。
-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4年9月6日。

五、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授予当日对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

费用授予激励对象193.68万份股票期权,测算得出股票期权总摊销费用为981.96万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193.68	981.96	298.32	532.56	151.08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均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将对公司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4-115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密卫转债”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9月13日
-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9月18日
- 可转债付息日:2024年9月18日(因2024年9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发行的2022年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密卫转债”或“可转债”),将于2024年9月18日(因2024年9月16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开始支付自2023年9月16日至2024年9月15日期间的利息。根据《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2年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3、转债代码:113658。

4、发行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证券的种类: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发行规模: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7,238.80万元。

7、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8、债券期限:本次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5年,即自2022年9月16日至2027年9月15日。

9、债券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

10、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H×i

I:指年利息额;

H: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2022年9月16日,T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1、转股期限: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9月22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3月22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9月15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2、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34.55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6.48元/股。

13、担保事项: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14、债券评级情况: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证券代码:600708 证券简称: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4-053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主题: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周五)14:00-16:30,其中网络文字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790.shtml)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交流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2日(周四)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tz-zx@br600708.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复。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光明地产”)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交流方式举行,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周五)14:00-16:30,其中网络文字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4-047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公司产品上清片的《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主要信息

药品通用名称	注册证号	注册证有效期
上清片	CX22403036渝	2024/09/07
规格	片剂	
剂型	糖衣片(薄膜衣片)	
注册分类	中药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WS-1091(ZD-091)2002-2012Z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Z2002371	
药品有效期	24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22日	
备注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二、产品适应症及特点

上清片源自经典方上清丸,由大黄、黄芩、菊花、连翘、黄柏、栀子等十四味中药药味而成,具有清热散风、解毒通便的功效,可清上、中、下三焦之火热,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4-088
转债代码:110090 转债简称:爱迪转债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监事吴飞持有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公司”)股份8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8%,其股份来源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公司于2024年9月9日收到吴飞送达的《关于减持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吴飞未减持公司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吴飞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4,400	0.0088%	其他方式取得,84,4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监事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15、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22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6、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次付息为“密卫转债”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9月16日至2024年9月15日。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0.5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利息金额为0.50元人民币(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和兑息发放日

1、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9月13日。

2、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9月18日。

3、可转债兑息发放日:2024年9月18